上投摩根瑞泰3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提示性公告

上投摩根瑞泰3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全文于2022年11月30日在本公司网站（www.cifm.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9-488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30日

关于新增中信证券等多家销售机构为上投摩根动态多因子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代销机构的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分别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及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签订了销售代理协议，现决定自2022年11月30日起，新增上述销售机构为上投摩根动态多因子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基金代码：017176）的代销机构。

投资人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开展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等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有关上投摩根动态多因子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基金代码：017176）销售的具体事宜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citics.com
2、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址：sd.citics.com
3、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5369
公司网址：www.jiyufund.com.cn
4、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90-8826
公司网址：www.citicsf.com
5、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gzs.com.cn
6、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9665
公司网址：www.howbuy.com
7、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88-887
公司网址：www.zlfund.cn/www.jjmmw.com
8、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88-8
公司网址：www.fund123.cn
9、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818-188
公司网址：www.1234567.com.cn
10、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2555
公司网址：www.5ifund.com
11、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18-0707
公司网址：www.hongdianfund.com
12、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公司网址：www.yingmi.cn
13、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10-62675369
公司网址：fund.sina.com.cn/fund/web/index
14、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18
公司网址：kenterui.jd.com
15、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909-998
公司网址：www.jnlc.com
16、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84-0500
公司网址：www.ifastps.com.cn
17、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055-4
公司网址：www.duxiaomanfund.com
18、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18-1188
公司网址：www.66liantai.com
19、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32-5885
公司网址：www.leadfund.com.cn
20、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099-200
公司网址：www.yixinfund.com
21、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80-888
公司网址：www.zzfund.com
22、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899-100
公司网址：www.yibaijin.com
23、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10-66154828
公司网址：www.5irich.com
24、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19-9059
公司网址：www.hcfunds.com
25、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58-5050
公司网址：www.tl50.com
26、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77
公司网址：www.snjijin.com
27、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555-671
公司网址：www.hgccpb.com
28、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04-8821
公司网址：www.taixincf.com
29、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68889082
公司网址：www.pytz.cn
30、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9-4888
公司网址：www.cifm.com

特此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

关于新增中信证券等多家销售机构为上投摩根新兴服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代销机构的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分别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及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签订了销售代理协议，现决定自2022年11月30日起，新增上述销售机构为上投摩根新兴服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基金代码：017177）的代销机构。

投资人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开展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等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有关上投摩根新兴服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基金代码：017177）销售的具体事宜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citics.com
2、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址：sd.citics.com
3、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5369
公司网址：www.jiyufund.com.cn
4、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90-8826
公司网址：www.citicsf.com
5、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gzs.com.cn
6、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9665
公司网址：www.howbuy.com
7、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88-887
公司网址：www.zlfund.cn/www.jjmmw.com
8、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88-8
公司网址：www.fund123.cn
9、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818-188
公司网址：www.1234567.com.cn
10、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2555
公司网址：www.5ifund.com
11、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18-0707
公司网址：www.hongdianfund.com
12、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公司网址：www.yingmi.cn
13、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10-62675369
公司网址：fund.sina.com.cn/fund/web/index
14、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18
公司网址：kenterui.jd.com
15、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909-998
公司网址：www.jnlc.com
16、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84-0500
公司网址：www.ifastps.com.cn
17、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055-4
公司网址：www.duxiaomanfund.com
18、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18-1188
公司网址：www.66liantai.com
19、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32-5885
公司网址：www.leadfund.com.cn
20、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099-200
公司网址：www.yixinfund.com
21、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80-888
公司网址：www.zzfund.com
22、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899-100
公司网址：www.yibaijin.com
23、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10-66154828
公司网址：www.5irich.com
24、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19-9059
公司网址：www.hcfunds.com
25、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58-5050
公司网址：www.tl50.com
26、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77
公司网址：www.snjijin.com
27、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555-671
公司网址：www.hgccpb.com
28、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04-8821
公司网址：www.taixincf.com
29、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68889082
公司网址：www.pytz.cn
30、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9-4888
公司网址：www.cifm.com

特此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034　　证券简称：神州数码　　公告编号：2022-157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比例超过1%的公告

公司股东王晓岩及一致行动人中国希格玛有限公司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王晓岩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国希格玛有限公司权益变动超过1%，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自2022年10月28日至2022年11月28日王晓岩通过集中竞价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813,100股，减持比例为0.2935%。

公司股东中国希格玛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于2020年12月25日发行完成。债券简称：20中希E1，债券代码：117179，债券期限3年，换股期限自2021年6月28日至2023年12月22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55）。自2022年10月28日至2022年11月28日，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实施换股数量为4,285,084股，减持比例为0.7168%。

由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行权导致总股本数量增加，股东王晓岩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国希格玛有限公司权益变动累计超过1%。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王晓岩 中国希格玛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冠城南园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49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2年10月28日—2022年11月28日		
股票简称	神州数码	股票代码	000034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王晓岩/A股	1,813,100	0.2935
中国希格玛有限公司/A股	4,285,084	0.7168
合 计	6,098,184	1.0103%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可交换债券换股）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及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王晓岩	21,319,582	3.2117	19,506,482	2.9183
中国希格玛有限公司	72,653,537	10.9451	68,368,453	10.2282
合计持有股份	93,973,119	14.1568	87,874,935	13.146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3,973,119	14.1568	87,874,935	13.146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公司于2022年8月2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106），公司股东王晓岩先生预计自2022年8月24日起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3,250,444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2%）。截至本公告日，减持计划在正常履行中，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二、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王晓岩和中国希格玛有限公司减持公司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王晓岩和中国希格玛有限公司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王晓岩的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中国希格玛有限公司可交换公司债券仍处于换股期且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的减持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034　证券简称：神州数码　公告编号：2022-158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3月25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2年4月21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向业务相关方（包括但不限于银行、金融机构及供应商等）申请授信或其他履约义务，同意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或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0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60亿元，剔除共用额度的情形后，预计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等额600亿人民币，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且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同时，在此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按照控股子公司的审议程序决定，控股子公司在其履行审议程序后，及时通知公司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有关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关于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现就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近期就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区支行与子公司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的授信业务签署了《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国内贸易融资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关联关系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2000年4月3日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九街9号3层304号	郭为	104272.225万元人民币	研究、开发计算机硬件及配套零件；网络产品、多媒体产品、电子信息产品及通讯产品、办公自动化设备、仪器仪表、电器及印刷照排设备、计算机应用系统的安装和维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经营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代理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销售计算机硬件、软件及外围设施；销售自行开发的产品、电子产品；销售医疗器械Ⅱ类；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人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人民币）

公司名称	资产总计	短期借款	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或有事项涉及金额	资产负债率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1,595,463.13	146,407.47	1,294,220.99	1,323,210.39	272,252.73	1,940,371.98	13,246.94	10,163.08	0.00	82.94%

3、被担保人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人民币）

公司名称	资产总计	短期借款	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或有事项涉及金额	资产负债率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1,596,963.87	250,522.86	1,065,446.72	1,317,618.49	279,345.37	1,729,765.70	8,005.85	6,983.35	0.00	82.5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具体情况如下：

债权人	被担保人	担保人	担保总额	保证方式	保证期间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区支行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叁仟万元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金额为646.60亿元，其中股东大会单独审议担保金额人民币3.7亿元和美元10.21亿元（按实时汇率折算成人民币合计约77.72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形，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对外担保实际占用额为239.64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40.68%。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金额73.71亿元，担保实际占用额4.85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金额545.17亿元，担保实际占用额234.79亿元。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301198　　证券简称：喜悦智行　　公告编号：2022-072

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为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该部分股份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共计7名，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合计27,37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06%。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22年12月2日（星期五）。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308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0,000股，于2021年12月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为75,000,000股，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100,0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76,293,037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76.29%，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3,706,963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23.71%。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2022年6月2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已解除限售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1,293,037股，占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1.29%。

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人民币30,000,00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共计转增30,000,000股，转增后总股本为130,000,000股。除上述情况外，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其他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动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130,0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为97,500,000股，均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5.00%；无限售流通股32,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00%。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限售股股份，本次解除限售股东数量共计7户，锁定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2021年12月2日起12个月。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合计27,37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06%。

三、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作出的承诺如下：

（一）公司股东宁波悦扬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佳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通元优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乾灵颐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华桐恒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甬潮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股份限售、股份锁定的承诺具体如下：

“一、自公司在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已经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

二、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关于股份锁定另有规定的，则本企业承诺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

（二）公司股东宁波悦扬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具体如下：

“1、减持方式：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2、减持意向及价格：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的前提下，本企业将在锁定期届满后自主决定减持数量、价格。

3、减持期限：本企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要求，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公司股价走势及公开信息等情况，审慎制定减持计划。

4、本企业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公司股份的15个交易日前将减持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向交易所备案并予以公告，并按照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本企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以外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时，本企业将提前3个交易日将减持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向交易所备案并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如因本企业未履行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之承诺事项给公司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6、若本企业拟减持股份时出现了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减持相关事项规定不得减持情形的，本企业将严格遵守该规定，不得进行相关减持。”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对上述股东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12月2日（星期五）。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27,378,000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21.06%。

3、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户数为7户。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限售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股）
1	宁波悦扬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44,400	4.19	5,444,400
2	宁波佳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89,200	3.68	4,789,200
3	杭州通元优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80,000	3.60	4,680,000
4	北京德道厚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80,000	3.60	4,680,000
5	浙江乾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乾灵颐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10,800	2.32	3,010,800
6	甬潮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823,600	2.17	2,823,600
7	宁波华桐恒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50,000	1.50	1,950,000
	合计	27,378,000	21.06	27,378,000

注：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的情形；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中，无股东同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无股东为公司前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离职未满半年。

五、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后股本变动结构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增加（股）	减少（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7,500,000	75.00	-	27,378,000	70,122,000	53.94
其中：高管锁定股	0	0.00	-	-	0	0.00
首发前限售股	97,500,000	75.00	-	27,378,000	70,122,000	53.9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2,500,000	25.00	27,378,000	-	59,878,000	46.06
三、总股本	130,000,000	100.00	-	-	130,000,000	100.00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履行了相应股份锁定承诺；公司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关于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申请表；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4、华安证券关于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部分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82　　证券简称：北部湾港　　公告编号：2022093
债券代码：127039　　债券简称：北港转债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11月29日（星期二）09:00在南宁市良庆区体强路12号北部湾航运中心908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有关材料已于2022年11月25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陈斯禄、朱景荣，独立董事秦建文、凌斌、叶志锋以现场方式表决，董事长李延强、副董事长黄葆源、董事莫怒、洪峻以通讯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延强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职业经理人2022年经营业绩指标的议案》

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拟定的职业经理人2022年经营业绩考核指标。

与本事项关联的3名董事陈斯禄、莫怒、朱景荣已回避表决，经6名非关联董事（包括3名独立董事）投票表决通过。

表决情况：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渔业资源补偿实施合同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完成防城港东湾403#-407#泊位工程渔业资源补偿实施（人工鱼礁）、防城港云约江南作业区1号泊位工程渔业资源补偿实施（增殖放流）工作，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北部湾港防城港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防城港码头”）开展了该项目的公开招投标，经评标确定联合体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八桂监理”）、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港建司”）为中标单位。根据招投标结果，公司董事会同意由防城港码头与八桂监理、中港建司签署《防城港东湾403#-407#泊位工程渔业资源补偿实施（人工鱼礁）合同协议书》、《防城港云约江南作业区1号泊位工程渔业资源补偿实施（增殖放流）合同协议书》，由八桂监理、中港建司提供服务，涉及关联交易金额为1,100.70万元。

本议案涉及的关联方为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2名关联董事李延强、黄葆源已回避表决，经7名非关联董事（包括3名独立董事）投票表决通过。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

《关于与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渔业资源补偿实施合同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议案发表的核查意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000582　　证券简称：北部湾港　　公告编号：2022095
债券代码：127039　　债券简称：北港转债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渔业资源补偿实施合同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渔业资源补偿实施合同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基本情况概述

为完成防城港东湾403#-407#泊位工程渔业资源补偿实施（人工鱼礁）、防城港云约江南作业区1号泊位工程渔业资源补偿实施（增殖放流）工作，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北部湾港防城港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防城港码头”）开展了该项目的公开招投标，经评标确定联合体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八桂监理”）、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港建司”）为中标单位。防城港码头拟与八桂监理、中港建司签署《防城港东湾403#-407#泊位工程渔业资源补偿实施（人工鱼礁）合同协议书》、《防城港云约江南作业区1号泊位工程渔业资源补偿实施（增殖放流）合同协议书》，由八桂监理、中港建司提供服务，涉及关联交易金额为1,100.70万元。

（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对方八桂监理为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为南宁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南宁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部湾港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中港建司为广西北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西北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北部湾港集团的全资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二）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三）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的授权，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因适用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原则，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于2022年11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渔业资源补偿实施合同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董事会审议本事项时，2名关联董事李延强、黄葆源已回避表决，经7名非关联董事（包括3名独立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秦建文、凌斌、叶志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同意本次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四）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不需经过政府有关部门批准，无需征得债权人同意、无需征得其他第三方同意，不存在相关法律障碍。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1.关联交易方概述

关联方名称：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金浦路33号北部湾国际港务大厦15层

企业性质：国有企业

注册地：广西南宁市青秀区金浦路33号北部湾国际港务大厦15层

主要办公地点：广西南宁市青秀区金浦路33号北部湾国际港务大厦15层

法定代表人：严振石

注册资本：3,00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000198228851N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水运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设计：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测绘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股东：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实际控制人：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历史沿革、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八桂监理成立以来一直主营监理业务，经营状况无明显变化。

3.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八桂监理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和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466.04	20,039.85
负债总额	9,583.23	8,171.33
净资产	12,882.81	11,868.52
项目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2021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4,821.69	19,927.40
净利润	1,082.85	3,310.95

4.构成何种具体关联关系的说明

本次交易对方八桂监理是公司控股股东北部湾港集团间接控制的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二）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5.八桂监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关联交易方概述

关联方名称：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西防城港市港口区兴港大道48号

企业性质：国有企业

注册地：广西防城港市港口区兴港大道48号

主要办公地点：广西防城港市港口区兴港大道48号

法定代表人：梁军

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6007322347772

主营业务：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港口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凭有效资质证经营)；建筑材料购销；水泥管道、混凝土、混凝土砌块砖、多孔砖的生产、销售(仅限分公司)，机械设备租赁，混凝土生产技术咨询服务；海砂淡化及销售；建筑用石加工及销售；商务代理代办服务。

主要股东：广西北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持股100%

实际控制人：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历史沿革、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中港建司成立以来一直主营建设工程施工业务，经营状况无明显变化。

3.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中港建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和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0,551.84	55,018.53
负债总额	30,705.40	38,103.85
净资产	19,846.45	16,914.68
项目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2021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41,281.15	50,846.87
净利润	3,229.81	1,160.25

4.构成何种具体关联关系的说明

本次交易对方中港建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北部湾港集团间接控制的全资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二）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5.中港建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防城港东湾403#-407#泊位工程渔业资源补偿实施（人工鱼礁）合同协议书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防城港码头拟与八桂监理、中港建司签署《防城港东湾403#-407#泊位工程渔业资源补偿实施（人工鱼礁）合同协议书》，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合同主体

发包人：北部湾港防城港码头有限公司

承包人：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项目名称

防城港东湾403#-407#泊位工程渔业资源补偿实施（人工鱼礁）

3.合同服务主要工作内容

根据《防城港东湾403#-407#泊位工程项目渔业资源补偿实施方案》实施渔业资源补偿，开展人工鱼礁建设、投放、跟踪监测、维护、通过主管部门验收等项目实施全过程服务。

4.合同费用

签约合同总价：(大写)柒佰零捌万柒仟元整（￥7,087,000），其中已包含6%的增值税。

5.协议的生效条件、生效时间以及有效期限

自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且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的履约担保之日起生效。

6.合同工期

发包人发出书面通知后3年内完成。

（二）防城港云约江南作业区1号泊位工程渔业资源补偿实施（增殖放流）合同协议书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防城港码头拟与八桂监理、中港建司签署《防城港云约江南作业区1号泊位工程渔业资源补偿实施（增殖放流）合同协议书》，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合同主体

发包人：北部湾港防城港码头有限公司

承包人：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项目名称

防城港云约江南作业区1号泊位工程渔业资源补偿实施（增殖放流）

3.合同服务主要工作内容

根据《防城港云约江南作业区1号泊位工程补偿实施方案》，实施渔业资源补偿（即增殖放流），包括购买苗种、增殖放流及宣传、跟踪监测和效果评估、运输、投放，项目总结和验收等项目全过程实施。

4.合同费用

签约合同总价：(大写)叁佰玖拾贰万元整（￥3,920,000），其中已包含6%的增值税。

5.协议的生效条件、生效时间以及有效期限

自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且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的履约担保之日起生效。

6.合同工期

分2个年度实施。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关联交易定价是按照中标价格作为定价依据，交易定价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招标程序及结果公开公平，交易的决策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不存在定价不公允或因关联交易所导致利益转移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影响

（一）进行此次交易的目的

根据《防城港云约江南作业区1号泊位工程项目渔业资源生态补偿（增殖放流）协议书》（桂海生态补偿协议（2017）海01号）、《防城港东湾403#-407#泊位工程项目渔业资源生态补偿（人工鱼礁）协议书》（桂海生态补偿协议（2017）海03号）有关要求，为加快落实项目的海洋渔业资源生态补偿工作，公司特委托相关专业机构开展渔业资源生态补偿工作，减少工程建设对海洋生态造成影响，实现海洋生态资源的可持续发展。

（二）本次交易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1.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项交易将构成工程成本支出，交易无持续性，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2.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开展渔业资源补偿是泊位工程建设的附带部分，本次交易符合环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3.交易事项对关联方的影响

八桂监理、中港建司作为项目承包单位，按照合同约定取得合同收入，将会形成其当期利润，交易事项不会给八桂监理、中港建司造成不利影响。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2年1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北部湾港集团及其下属企业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含前期公司总经理在董事会授权下审批的关联交易事项）为77,394.71万元。

最近12个月内，公司总经理根据董事会授予的关联交易审批权限，审批与北部湾港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发生的未披露的关联交易事项累计金额为5,602.6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报批日期	交易对方	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	审批金额
1	2022年11月1日	广西北港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平台建设服务	公开招标	94.00
2	2022年11月1日	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施工服务	公开招标	590.39
3	2022年11月2日	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施工服务	公开招标	3,823.03
4	2022年11月2日	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监理服务	比质比价	8.00
5	2022年11月2日	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监理服务	比质比价	88.00
6	2022年11月2日	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监理服务	比质比价	68.00
7	2022年11月2日	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港池及回旋水域水深测量服务	比质比价	8.00
8	2022年11月3日	广西中燃船舶燃料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柴油	比质比价	93.50
9	2022年11月3日	广西中燃船舶燃料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柴油	比质比价	266.40
10	2022年11月3日	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委托相对方承担增殖放流工作	比质比价	352.80
11	2022年11月4日	南宁国际综合物流园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慰问品	协商定价	66.12
12	2022年11月11日	防城港中一重工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维修件及服务	比质比价	47.92
13	2022年11月15日	广西中燃船舶燃料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燃油	比质比价	96.50
		合计				5,602.67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已于会前获得并认真审阅了《关于与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渔业资源补偿实施合同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及相关材料，现对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北部湾港防城港码头有限公司与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防城港东湾403#-407#泊位工程渔业资源补偿实施（人工鱼礁）合同协议书》、《防城港云约江南作业区1号泊位工程渔业资源补偿实施（增殖放流）合同协议书》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关于与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渔业资源补偿实施合同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关联交易定价是按照中标价格作为定价依据，交易定价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招标程序及结果公开公平，交易条件公允。

2.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

4.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综上所述，我们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与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渔业资源补偿实施合同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八、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对关于与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渔业资源补偿实施合同涉及关联交易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

1.本次关联交易是为完成防城港东湾403#-407#泊位工程渔业资源补偿实施（人工鱼礁）、防城港云约江南作业区1号泊位工程渔业资源补偿实施（增殖放流）工作，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为该项目的中标单位。关联交易定价是按照中标价格作为定价依据，交易定价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交易的决策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不存在定价不公允或因关联交易所导致利益转移的情形。本次交易符合环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不需经过政府有关部门批准，无需征得债权人同意、无需征得其他第三方同意，不存在相关法律障碍。

3.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事项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向关联人输送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被关联方挪用资金等侵占公司利益的问题，不存在关联交易违规的情形。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本次与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渔业资源补偿实施合同涉及关联交易的事项。

九、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

本次北部湾港与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渔业资源补偿实施合同涉及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综上，华泰联合证券对公司与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渔业资源补偿实施合同涉及关联交易的事项无异议。

十、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4.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核查意见；

5.防城港东湾403#-407#泊位工程渔业资源补偿实施（人工鱼礁）合同协议书；

6.防城港云约江南作业区1号泊位工程渔业资源补偿实施（增殖放流）合同协议书；

7.中标通知书；

8.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000582　　证券简称：北部湾港　　公告编号：2022094
债券代码：127039　　债券简称：北港转债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2年11月29日（星期二）11:00在南宁市良庆区体强路12号北部湾航运中心908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1月2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应通知到监事3人，已通知到监事3人，监事黄省基、梁勇、罗进光参加会议并表决，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省基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职业经理人2022年经营业绩指标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职业经理人2022年经营业绩指标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

公司为进一步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深入推进职业经理人管理，充分发挥经营业绩考核对生产经营的导向作用，全面完成公司2022年度工作任务目标，监事会同意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拟定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职业经理人2022年经营业绩考核指标的事项。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渔业资源补偿实施合同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对关于与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渔业资源补偿实施合同涉及关联交易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

（一）本次关联交易是为完成防城港东湾403#-407#泊位工程渔业资源补偿实施（人工鱼礁）、防城港云约江南作业区1号泊位工程渔业资源补偿实施（增殖放流）工作，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为该项目的中标单位。关联交易定价是按照中标价格作为定价依据，交易定价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交易的决策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不存在定价不公允或因关联交易所导致利益转移的情形。本次交易符合环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不需经过政府有关部门批准，无需征得债权人同意、无需征得其他第三方同意，不存在相关法律障碍。

（三）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事项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向关联人输送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被关联方挪用资金等侵占公司利益的问题，不存在关联交易违规的情形。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本次与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渔业资源补偿实施合同涉及关联交易的事项。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1月30日